法治日報
LEGAL DAILY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江苏展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：韩玉树等7人投诉你单位拖欠工资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东人社催字〔2026〕第5号《履行行政决定催告书》。请你单位在接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做到以下事项：依法支付韩玉树等7人工资合计165845元，支付赔偿金合计82922.5元；并书面向我局报告履行情况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5月30日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